

证券代码：603926

证券简称：铁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最大限度地发挥短期富余募集资金的作用，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资金额度可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2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5,610,651 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2021 年 6 月 17 日，公司进行了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调整为 16,361,885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39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169,999,985.15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65,816,624.8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截至 2021 年 8 月 9 日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814 号）。

（四）投资方式

购买理财产品以公司名义进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理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购买的理财产品需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五）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

（二）风控措施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应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认购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或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监事会意见：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及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行和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3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影响募

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意见：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宜，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 （一）独立董事意见
-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 （三）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 报备文件

- （一）董事会决议
- （二）监事会决议